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 青海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院

中标人 (以下简称乙方):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分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7. 招标文件参数相应表
8. 2024 年度转产资金设备采购计划的通知
9. 青海省省本级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表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以下开列一览表(报价表))

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分公司
投标包号	青海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院地勘工作设备采购包 6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投标报价	大写: 叁佰贰拾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 3249800.00 元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
------	---------------

(二)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分公司

包号: 包6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免费质保期
1	8 通道多功能及时频接收机	桔灯	AI-8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649800.00	649800.00	2 年
2	分布式时频接收机	桔灯	Both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2 套	60000.00	120000.00	2 年
3	控制器	桔灯	A2-24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240000.00	240000.00	2 年
4	160kW 发射机	桔灯	SuperT XU-160 V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1500000.00	1500000.00	2 年
5	超大功率发电机系统	桔灯	230GF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包含	包含	2 年
6	中功率发电机系统	桔灯	ZMG-30 C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260000.00	260000.00	2 年
7	MT 传感器	桔灯	MTS-07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3 套	80000.00	240000.00	2 年



8	TEM 传感器	桔灯	TEM-1C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90000.00	90000.00	2 年
9	电磁格式转换软件	桔灯	geotshub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包含	包含	2 年
10	时频电磁解释及处理软件	桔灯	(TFEM) V8.0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150000.00	150000.00	2 年
11	其他配件系统	桔灯	其他配件系统	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包含	包含	2 年
投标总价		大写：叁佰贰拾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3249800.00元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249800.00元（大写）叁佰贰拾肆万玖仟捌佰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金额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差旅费、招标代理费、服务费（售前、售中、售后）、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整套及分项产品，甲方拒绝接受。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前，乙方按合同金额的10%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满 2



年, 由乙方提出申请, 经甲方书面确认整套及分项产品无质量问题后支付合同金额的10%。

2. 待甲方对整套及分项产品规格、品牌、生产厂家、数量清点无误, 并经安装、调试、试运行、乙方完成培训、甲方正式出具验收单后由乙方提出申请, 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五、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20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逾期不验收的, 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 由甲乙双方代表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 甲方应当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 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样后办理资金拨付。

3. 乙方应当提供整套及分项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一次性交付给甲方, 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乙方所提供的整套及分项产品必须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规范和合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等要求, 不符合要求按照质量不合格处理。

5. 乙方提供的整套及分项产品不得以次充好、降低规格标准、更换品牌型号等。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 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7. 乙方在申请付款时应当向甲方提供相关完税专项销售发票。

8. 整套及分项产品质保期为2年, 自安装、调试、使用行合格, 甲方正式出具验收单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9. 质保期内, 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2日内响应, 20个工作日内免费排除故

障,对于质保期内不能修复的整套及分项产品/部件,乙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免费更换备品备件。

10. 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内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整套及分项产品/部件的成本费,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甲方偿付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超过 30 个工作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还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履约保证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合同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质保期内,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响应及响应后不进行维修或更换,甲方自行选择维修或更换,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赔偿。

5. 其它违约行为按合同金额5%收取违约金,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七、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因包装、运输引起损坏的货物,乙方应当在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如不及时更换,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八、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20个工作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九、知识产权: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十、其他约定: 无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且甲乙双方也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6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合同签订盖章页, 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 6300 1543 6150 5250 2990

地址: 西宁市城西区积石河路4号

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79号
10号楼

联系电话: 0971-6311915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2024年8月22日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备案时间: 2024年8月22日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

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三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

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期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实事求是填写,进口产品90个工作日内,国产产品60个工作日内,特殊产品交货期需说明。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八 授予合同”中第22.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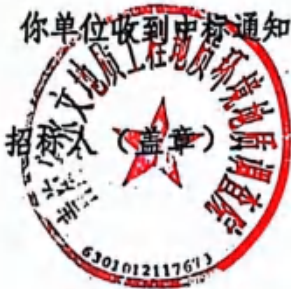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分公司：

青海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院地勘工作设备购置（包6），
招标项目编号：青海仁捷公招（货物）2024-014，于2024年7月12日公开
招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标价为：叁佰贰拾肆万玖仟捌佰元整（¥3249800.00元）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2024年8月13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4年07月14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4年07月14日

币别: 人民币

2024年08月28日

流水号: 630543615F35DNN13YI

付款人	全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分公司	收款人	全称	青海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院
	账号	63001543615052502976		账号	63001883637050203696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电力支行
金额	(大写) 人民币叁拾贰万肆仟玖佰捌拾元整				(小写) ¥324,980.00
凭证种类	电子转账凭证	凭证号码	107049550700		
结算方式	转账	用途	行业拓展部汪淑莲付水文地质勘察院履约保证金		
		打印柜员: Z1999999 打印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 打印卡号:		 	

(借方回单) (付款人回单)

生成时间: 2024-08-29 17:07:13

交易柜员: Z1333333

交易机构: 630543615

此回单以客户真实交易为依据, 可通过建行网站(www.ccb.com)校验真伪。电子回单可重复打印, 请勿重复记账。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分公司

包号: 包6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p>1. 投标说明</p> <p>1.1 投标人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投标,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p> <p>1.2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技术参数、指标;以采购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投标人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p>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p>我公司作为符合招标要求的合格投标方,参加此次项目编号为:青海仁捷公招(货物)2024-014-6的投标活动。我公司提供了详细的技术规格响应表,我公司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招标要求。</p> <p>我公司所投产品为北京桔灯地球物理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生产,为国产设备。</p> <p>如我公司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p>	0



		<p>的指标需列出“+、-”偏差。</p> <p>1.3 招标内容中未特别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投国产产品；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可以投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可以投国产产品，并且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p> <p>1.4 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p>		
2	<p>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p>	<p>2. 商务要求</p> <p>2.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p> <p>2.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3. 付款方式：详见“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中“四、付款方式”的规定</p> <p>2.4. 免费质保期：2年</p> <p>2.5. 履约验收：</p> <p>中标商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供货，并首先进行开箱验收，确认与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p>	<p>AI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p>	<p>我公司承诺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付款方式完全响应“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中“四、付款方式”的规定。免费质保期：设备验收合格后2年。我公司完全响应且满足招标文件中对履约验收的要求。</p> <p>0</p>

		否一致，并制作验收记录。然后完成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等，经过试运行和采购人初步验收通过后，中标商提出验收书面申请，并提供货物的详细检验报告。采购人邀请相关专业人员，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中标商提供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条款，对其所提供的所有产品质量、技术性能和商务要求等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验收。若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数量要求，则验收合格。若货物存在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数量要求的情况，则验收不合格，并提出具体问题和要求乙方进行整改。验收专家的意见和建议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3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其他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1.标的名称：160KW超大功率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超大功率，除小功率以外还拥有160KW/240KW超大功率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工作能力	0
4	多功能及时	2.数量：1套	AI多功能	设备数量：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1套	0

	频电磁系统		及时频电磁系统	
5	<p>2. 技术要求</p> <p>仪器主要技术指标</p> <p>1. 全功能及时频接收主机</p> <p>1.1 ★工作方法: 可实现时频电磁法TFEM, 也可实现MT、AMT、CSAMT、SIP、TEM、IP、LOTEM等常规电法和电磁法, 还可拓展微动等地震方法;</p>	<p>AI-8全功能及时频接收主机参数: 方法: 可实现</p> <p>MT/AMT/CSAMT/TDIP/SIP/TEM/LOTEM/IP/PRBS/时频TFEM 等常规电法和电磁法, 还可拓展微动等地震方法;</p>	0	
6	<p>1.2 ★采样: 采样率$\geq 96\text{KHz}$ 支持高低频率连续时间序列同时采集;</p>	<p>采样率: 256kHz, 支持高低频率连续时间序列同时采集;</p>	0	
7	<p>1.3 ★通道≥ 8道, 电磁通道通用; 频带范围: DC-48K;</p>	<p>通道数: 8 通道, 所有通道电磁通用; 频带范围: DC-80K</p>	0	
8	<p>1.4 模数转换$\geq 24\text{bit}$;</p>	<p>模数转换: 24 bits;</p>	0	

9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5输入电压范围: +/-10V;	磁系统 AI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输入电压范围: +/-10V	0
10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6噪音: $\leq 6\text{nV}/\sqrt{\text{Hz}}$;	AI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噪声水平: $6\text{nV}/\sqrt{\text{Hz}}$	0
11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7自动校正: 主机自检功能, 本底 噪声, DC和AC噪声等可自检;	AI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自动校正: 主机自检功能, 输入电阻, 本 底噪声, DC和AC噪声等可自检	0
12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8参数设置方式: 支持USB, 100M网络, 程序设 置可存储在SD卡。	AI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参数设置方式: 支持USB, 100M网络, 程序 设置可存储在SD卡	0
13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9输入端电阻测量: 测量接地电阻与传感器内 阻。	AI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输入端电阻测量: 测量接地电阻与传感器 内阻	0
14	多功能及时	1.10所有通道输入阻抗: $\geq 10\text{M}\Omega$; 增益: 1/2, 1,	AI多功能	通道输入阻抗: 大于 $10\text{M}\Omega$; 增益: 1/2,	0

	频电磁系统	5, 25。	及时频电 磁系统	1, 5, 25	
15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11 控制和显示：天然源及人工源频率域方法支持实时处理、显示时间序列波形、视电阻率曲线及仪器工作状态等；时间域方法可实时显示衰减曲线、多测道图、叠加数据、时间序列等。	AI 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控制和显示：天然源及人工源频率域方法支持实时处理、显示时间序列波形、视电阻率和相位曲线及仪器工作状态等；时间域方法可实时显示衰减曲线、多测道图、叠加数据、时间序列等； 视电阻率曲线、叠加数据、时间序列等；	0
16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12 电源和同步：内置锂电池，也支持外接电池，整体功耗： $\leq 4W$ （6通道），主机重量 $\leq 6kg$ （含电池）；	AI 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电源和同步：内置锂电池，也支持外接电池，整体功耗： $\leq 4W$ （6通道）；主机重量：5.5kg（含电池）	0
17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13 姿态测量：倾角和方位角测量。	AI 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姿态测量：倾角和方位角测量	0
18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1.14 采集卡：天然源方法支持采集过程中下载数据，可不中断数据采集实时查看数据质量，避免返工。	AI 多功能 及时频电 磁系统	采集卡：天然源方法支持采集过程中下载数据，可不中断数据采集实时查看数据质量，避免返工；	0



19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1.15兼容性：兼容国内外主流厂家的传感器和发射机，能配套使用。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兼容性：兼容国内外主流厂家的传感器和发射机，能配套使用；	0
20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1.16远参考：支持单远参考及多远参考处理。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远参考：设备支持单远参考及多远参考处理；	0
21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1.17匹配：可与现有的GDP32多功能工作站及Aether电磁仪完全同步，各方法均可匹配使用，数据格式兼容。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匹配：设备可与市面上常用的GDP32多功能工作站、Aether电磁仪、V8电法工作站等完全同步，各方法均可匹配使用，数据格式兼容；	0
22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2.分布式时频接收机 2.1功能方法：可实现TFEM、TDIP、MT、微动等方法的数据采集工作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功能及方法：可实现TFEM、TDIP、MT、微动等方法的数据采集工作；	0
23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2.2采集方式：连续时间序列采集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采集方式：连续时间序列采集；	0
24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2.3通道：单台主机不少于3通道，每个通道均可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通道：单台主机3通道，每个通道均可连	0

	频电磁系统	连接不同类型的地球物理传感器，如不极化电极、磁棒、磁通门、检波器	及时频电磁系统	接不同类型的地球物理传感器，如不极化电极、磁棒、磁通门、检波器；	
25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2.4工作时长：支持不少于20天连续采集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工作时长：支持25天连续采集工作；	0
26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2.5时间同步系统：GPS、北斗、伽利略，时间同步精度优于3 μ s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时间同步系统：GPS、北斗、伽利略，时间同步精度优于3 μ s；	0
27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 多功能发射及发电系统 3.1方法：可以适用于多种电磁方法，包括CSAMT, SIP, TEM, LOTEM, TFEM, TDIP, PRBS等.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SuperTXU 发射系统是一款新型多用途发射系统，可以适用于多种电磁方法，包括 CSAMT, SIP, TEM, LOTEM, TFEM, TDIP, PRBS 等.	0
28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2最大发射功率： $\geq 160kW$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SuperTXU-160V最大发射功率160kW	0
29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3最大电压： $\geq 2000V$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最大输出电压2000V	0

30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4最大电流： $\geq 200A$	磁系统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最大输出电流200A	0
31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5显示 ≥ 4.2 寸高亮彩色触摸屏显示，实时电压，电流、频率、占空比等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显示：4.2寸高亮彩色触摸屏显示，实时电压，电流、频率、占空比等	0
32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6发射频率范围：0.015625-10kHz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频率范围：0.015625-10kHz	0
33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7电流采集：连续电流记录到SD卡，16位ADC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电流采集：连续电流记录到SD卡，48kHz，16位ADC	0
34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8通讯方式：WIFI、USB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通讯方式：WIFI、USB	0
35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3.9内置GPS同步，也可连接外部控制器	AI多功能	同步：内置GPS或外部控制器	0

36	频电磁系统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3.10发射控制器：控制发射机发射，且可连续实时采集发射电流数据，采样率不小于96kHz，可作为2通道接收机使用，还可作为大地电磁远参考站主机使用。	及时频电磁系统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A2-24发射机控制器：控制发射机发射，且可连续实时采集发射电流数据，采样率96kHz（可选：最高256kHz），支持高低频率连续时间序列同时采集；通道数：2通道，电磁道通用，可作为2通道接收机使用，还可作为大地电磁远参考站主机使用	0
37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3.11超大功率发电机系统功率 $\geq 200\text{KW}$ ，额定电压：380v，额定频率：50hz。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超大功率发电机系统功率：200KW，额定电压：380v，额定频率：50hz	0
38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3.12中功率发电机系统功率 $\geq 30\text{KW}$ ，额定电压：110v，额定频率：400hz，需与单位现有多功能设备匹配使用。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ZMG-30C中功率发电机系统：主用功率30KW，额定电压：110v，额定频率：400hz，能与GDP32多功能电法设备匹配使用	0
39	多功能及时 频电磁系统	4. 传感器 4.1. MT磁传感器 频带：0.0001Hz-400Hz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MTS-07常规 MT 传感器： 频带：0.0001Hz-400Hz 转换系数：500mV/nT	0

		转换系数: 500mV/nT 噪声指标: $< 1\text{pT}/\sqrt{\text{Hz}} @ 0.1\text{Hz}$		噪声指标: $< 1\text{pT}/\sqrt{\text{Hz}} @ 0.1\text{Hz}$	
40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4.2. TEM传感器 频带: 大于10kHz 等效面积: 大于3000m ²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TEM-1C 单分量TEM传感器: 带宽: 大于10kHz 等效面积: 3200 m ²	0
41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5. 软件 5.1 数据预处理软件: 支持完整时间序列查看; 阻抗估计, 相干约束, 相位约束; 远参考, 工频滤波, 频谱拼接, 频谱正则化, edi输出, avg输出。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prMT是一款天然源电磁法预处理软件: 支持完整时间序列查看; 阻抗估计, 分组估计, 相干约束, 相位约束; 远参考, 工频滤波, 频谱拼接, 频谱正则化, edi输出, avg输出。	0
42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5.2时频数据反演软件: 支持一维、二维时频电磁法数据正反演, 能对进行挑选, 编辑, 质量评价, 滤波, 平滑等, 数据平台化管理, 支持静态校正。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TFEM)V8.0时频电磁反演成像反演解释一体化软件: TFEM 系统以工区(计算机虚拟工区)为对象, 支持一维、二维时频电磁法数据正反演, 能对进行挑选, 编辑, 质量评价, 滤波, 平滑等, 数据平台化管理, 支持静态校正。	0
43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5.3地球物理时间序列处理软件: 导入多种地球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地球物理时间序列处理软件: 导入多种地球	0

	频电磁系统	物理仪器的时间序列文件、导入地球物理传感器的校准文件、实现时间序列参数的编辑和修改、实现时间序列的合并、截取和重采样、对不同类型的时间序列进行管理。	及时频电磁系统	物理仪器的时间序列文件、导入地球物理传感器的校准文件、实现时间序列参数的编辑和修改、实现时间序列的合并、截取和重采样、对不同类型的时间序列进行管理。	
44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5.4 电磁格式转换软件：查看和编辑衰减曲线，多测道图，各种TEM数据格式转换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电磁格式转换软件：主要用于：查看和编辑TEM衰减曲线，多测道图，各种TEM数据格式转换等。	0
45	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6. 配置：8通道多功能及时频接收机1套、分布式时频接收机2套、控制器1套、160kw发射机1套、超大功率发电机系统1套、中功率发电机系统1套、MT传感器3套、TEM传感器1套、电磁格式转换软件1套、时频电磁解释及处理软件1套、其他配件系统1套。	AI多功能及时频电磁系统	配置： AI-8 8通道多功能及时频接收机1套； Both 分布式时频接收机2套； A2-24 控制器1套； SuperTXU-160V 160kw发射机1套； 230GF超大功率发电机系统1套； ZMG-30C 中功率发电机系统1套； MTS-07 MT传感器3套；	0

			TEM-1C TEM传感器1套; eotshub电磁格式转换软件1套; (TFEM) V8.0时频电磁解释及处理软件1套; 套; 其他配件系统1套。
--	--	--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

4.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明确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分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青海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文件

青地矿财〔2023〕6号

青海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关于下达 2023/2024 年度转产资金设备 采购计划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

2023/2024 年度转产资金设备采购计划已经局 2023 年 6 月 2 日第 2 次党委会研究审定, 现下达给你们, 请严格执行。

一、本次下达 2023 年度计划采购设备 39 台(套), 设备总价 2,692.39 万元, 其中转产资金补助 1,344.00 万元, 单位自筹资金 1,348.39 万元(详见附件一); 本次下达 2024 年度计划采购设备 29 台(套), 设备总价 2,636.72 万元, 其中转产资金补助 1,344.00 万元, 单位自筹资金 1,292.72 万元(详见附件二)。

二、各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要求抓紧实施, 要严格按照下达的设备种类、数量和控制单价

采购 2023 年度设备。

三、各单位根据下达的 2024 年度转产资金设备采购计划编制 2024 年转产资金设备采购预算，待 2024 年部门预算下达后及时组织采购。

四、各单位要确保转产资金专款专用，不同设备间不得相互挤占、调剂，不得超控制单价采购。

五、今后，局机关转产资金设备采购由财务处负责，各单位转产资金设备采购由各单位自行组织实施。

- 附件：1. 青海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2023 年度转产资金设备采购计划
2. 青海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2024 年度转产资金设备采购计划



抄送：局领导，相关处室，存档。

青海省地矿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9日印发

青海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2024年度转产资金设备采购计划表

申报单位	设备名称	产地	数量 (台/套)	控制单价 (万元)	控制总价 (万元)	资金来源	
						转产资金 补助 (万元)	单位自筹 资金 (万元)
青海省地质 调查院	软件	国产	1	100.00	100.00	51.00	49.00
小计			1		100.00	51.00	49.00
青海省柴达木 综合地质矿产 勘查院	微动天然面波共振 频率成像系统	国产	1	60.00	60.00	30.60	29.40
	气质联用仪	国产	1	109.00	109.00	55.59	53.41
小计			2		169.00	86.19	82.81
青海省第一地质 勘查院	全液压钻机	国产	1	180.00	180.00	91.80	88.20
小计			1		180.00	91.80	88.20
青海省第二地质 勘查院	履带式全液压力 头岩心钻机	国产	1	185.00	185.00	94.35	90.65
小计			1		185.00	94.35	90.65
青海省第三地质 勘查院	无人机航磁系统	国产	1	160.00	160.00	81.60	78.40
小计			1		160.00	81.60	78.40
青海省第五地质 勘查院	二维地质雷达道路 检测系统RIS	国产	1	68.00	68.00	34.68	33.32
	节点地震系统 ALLSEIS-4Clf	国产	1	163.92	163.92	83.60	80.32
小计			2		231.92	118.28	113.64
青海省水文地质 环境地质工程地 质调查院	GEOway IS遥感影 像处理平台	国产	1	146.00	146.00	74.46	71.54
	网络核心设备	国产	1	130.00	130.00	66.30	63.70
	全自动多参数流动 注射分析仪	国产	1	70.00	70.00	35.70	34.30
	PS-SAR1000便携式 地基合成孔径雷达	国产	1	180.00	180.00	91.80	88.20
	AA10激光雷达	国产	1	65.00	65.00	33.15	31.85
	POLARIS地面式三 维激光扫描仪	国产	1	96.00	96.00	48.23	47.77
	Ai多功能及时频电 磁系统160kw	国产	1	326.00	326.00	166.26	159.74
小计			7		1013.00	515.90	497.10
青海省地质测绘 地理信息院	KWS高性能集群 一体机以及配套 软件设备	国产	10	15.87	158.70	80.94	77.76

